

# 山阳县财政局文件

山政财函〔2022〕742号

## 山阳县财政局 关于拨付2022年第三批实际种粮农民 一次性补贴资金的函

县农业农村局：

根据商财办农专（2022）4号文件精神，现通过粮食风险基金专户拨付你局第三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233万元。请严格执行山阳县农业农村局 山阳县财政局《关于发放第三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的通知》（山农〔2022〕143号）规定，本次拨付的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不足部分，可用结余的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一并统筹发放。补贴资金通过惠民补贴网“一卡通”方式兑付。严禁挤占、挪用、虚报冒领情况发生。



---

抄送： 本局国库股、经建股、惠民补贴发放管理股，档（二）。

山阳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9月21日印发

---